

你是“燃灯者”，燃尽生命 留人间一盏正义之灯

祭,记

时钟拨回你走的那天,2014年12月10日,离你48岁生日不到一个月。你忙碌如常,上午刚刚开完司法改革座谈会,下午又要连轴转赶往司法改革试点单位徐汇区法院调研。在中午短暂的休息时间,上海市高院司改办副主任顾全收到你的一条短信,询问关于全市法院办案人员的数据统计情况,那也是顾全收到你的最后一条短信。此前,你已经让人把电脑中全市每个法官的办案情况等“拉出来”——这些资料,光从电脑中拷出来就要4个小时,工作人员对你说“这肯定看不完的。”可你每天抽出二三个小时,连双休日也用上,全部看完了,再在大数据的基础上,提出自己对法院人员分类管理等改革方案的独到见解……

司法改革的同行者在心中呼唤:你是这样的人!改革艰难,路长且阻,上海司法改革前无古人,领全国之先,尤其是员额制等分类管理改革,涉及“穿上法袍”还是“脱下法袍”的切身利益,更是众人瞩目。按照职务等“一刀切”,是操作简单也不得罪人的方法,可你却选择背着“黑锅”前行,坚决反对迁就照顾——“一定要把最优秀的法官配置在办案第一线,给我们的未来留出空间,为了改革成功,一定要顶住。”敢啃“硬骨头”,甘当“燃灯者”,只为在人间,点亮正义之灯。

老百姓在心中呼唤,你是这样的人!在法院工作26年来,从最基层的书记员做起,每次院长接待日后,你仍仔细研究每起案件的卷宗,跟踪关心解决结果,“老百姓打官司不容易,我们一定要帮帮他们。”做一名有良心的法官,是你步入法院后母亲的第一句叮咛,更是你用真心真情换来的百姓好口碑。

法律人在心中呼唤,你是这样的人!亲力亲为,逐条修改《法官尊重律师十条意见》,只为携手法律职业共同体圆法治梦。首创搭建的法院律师诉讼平台,如今已在全市推广,成为司法为民的“连心线”。“你追求卓越,学富五车,著作等身,《要件审判九步法》堪称法律界的“独孤九剑”,成为民事法官的办案圭臬,甚至到了法官几乎人手一册的地步。在学生眼里,你堪称学识、口才俱佳的“男神”,却没有想到“男神”的生命也如此脆弱……

妻子儿子在心中呼唤,你是这样的人!再忙碌心里也惦记着家人,严谨中不失温情,几句“甜言蜜语”就能让妻子转怒为喜;获得“上海市十大杰出青年”荣誉后,也会在妻子面前“得瑟”一下,等着妻子的表扬,一副阳光大男孩的调皮模样。虽然很少时间陪伴儿子,却默默地用自己的行为身教,希望儿子成为善良、正直、有担当的男子汉。

你笑着把所有的压力默默扛下,从不抱怨,直到无法承受……你无愧于时代、无愧于人民、无愧于历史,唯一亏待的就是自己,你就是这样的人。

落笔万言,难及万一。情难自己,是以记。

本报记者 宋宁华



邹碧华去世当晚,长宁区法院法官顾薛磊接到一名六旬老人的电话,家住长宁的李培亭听说了这个消息,焦急地打电话来求证,得知噩耗是真,他哭着告诉法官:“我们一家三口,一定要来送邹院长最后一程,让孩子最后看一眼他的救命恩人。没有他,孩子的这条命就没有了!”

①



未成年孩子告父亲要去除房产份额,这样的案件从未有过。能不能立案?又如何大海捞针找到孩子父亲,都成了棘手的问题。时任长宁区法院院长的邹碧华得知后,马上专门为此召开会议:“人命关天,一定要救!”

④



在邹碧华追悼会现场,李培亭老人告诉记者:2009年,他的孙子铭铭5岁时,突然患上白血病,生命危在旦夕。而铭铭的父母离异,两人都抛下孩子不管。母亲每月只支付300元抚养费,父亲更是“人间蒸发”。当时李培亭的协保工资只有500多元,妻子的工资也才1000多元。

②



在40℃的高温天,长宁区法院法官在铭铭父亲新女友家门口连续“埋伏”三天三夜,终于逮到了他。几经协调,铭铭父亲同意在一套动迁房上去掉自己的名字,把房子留给铭铭,作为治疗费用。

⑤



幸亏李培亭有两套房子,他想到卖房救孙子,但房产证上有儿子的名字,可儿子根本找不到人影。走投无路的爷爷奶奶带着铭铭走进法院大门,失落、惊恐的铭铭抓着法官的衣袖:“爸爸妈妈不要我了。”

③



“案件结束后,邹院长还专门派法官来看我们,继续关心我们的生活,为孩子解决了读书等问题,现在孩子已经上三年级,快1.5米高了,性格很阳光。和他一起患病的很多病友都去世了,他至今病情还很稳定,医生也说是个奇迹。逢年过节,邹院长都会派人来关心孩子,送来玩具书籍等,孩子没见过邹院长,却一直惦记着‘邹伯伯!’”李培亭说,一家人对邹院长心存感激,却没有机会当面答谢,没想到成了终身遗憾。为了感谢邹院长和那些帮助过他们的人,老夫老妻都决定将来捐赠自己的遗体。

⑥

法官和白血病患儿的

宋宁华 文 杨宏富 图

行进中国 精彩故事

最后 一滴泪水

妻子苦苦思索,碧华生命最后时刻,他想说什么……

12月10日,南方的冬天寒气中透着潮湿,雨丝淅淅沥沥落下,更让人感到彻骨的凉意。

睡不着,还是睡不着……自从碧华走后,海琳(邹碧华的妻子唐海琳)在人前几乎不敢落泪,尤其是在年近的老人面前。

“碧华走得突然,碧华爸爸听到噩耗后从此一声不吭,这两天才开始偶尔有几句话。尤其是刚走的那一天,一家人谁也没有吃任何东西,回到家中,爸爸突然拿起砧板和一块肉就切了起来,切了一半又颓然坐下……”

来看望的领导、同事、亲朋好友来了一拨又一拨。海琳和碧华一样,总是为别人着想。即使在最悲痛的时候,她怕打扰邻居,不忘在楼下贴张字条,“近来家中有事,来往客人较多,打扰了您的休息,请见谅。”

只有到了夜深人静时候,海琳独自回到房间,才能任自己的悲伤释放。卧室里,碧华的衣服、鞋子、书籍仍如往常摆放着,“我知道该重新整理下,却总是下意识地逃避。”仿佛一切如昨,碧华会推门进来,穿着那件在家里常常披着的羊毛外套……

看不清,还是看不清……海琳的眼睛动过多次手术,碧华走后,海琳觉得视线变得越来越模糊,身边的人影也是影影绰绰的。她想去眼镜店配副新眼镜,镜片加深了几次还是看不清,电脑居然测不出视力。到了医院检查后才发现,做过激光手术的左眼度数竟然从200多度骤然变成1200多度。但每每有人探视,问她家中是否需要帮忙的,海琳总是微笑着感谢,不愿给人添麻烦。

想不通,还是想不通。听到碧华被送进医院的消息,海琳第一时间赶到医院,却再也没有看到他睁开眼晴。“握着 he 渐渐冰冷的手,我分明看到他眼角的最后一滴泪水。”多少个午夜,每每想到这一幕,海琳更是无法入睡,“在生命的最后一刻,他到底想对我说什么?”这个问题如谜一般久久萦绕在海琳脑海,难以释怀。

海琳难以想象,那个精力充沛的“阳光大男孩”居然说倒下就倒下了,回忆起和碧华共同走过的岁月,海琳露出少女般甜蜜的笑容。“碧华读书脑子聪明,算是‘学霸’,却也调皮,干过偷摘柿子之类的捣蛋事;他喜欢看电影,还开玩笑说将来他当导演,让我做女主角;他喜欢K歌,最拿手的是《小白杨》,只听过一两遍的歌也能张口就来。”但是因为工作忙碌,一家人相聚的日子很少,好不容易安排的短途游,也经常因为工作被他半路“放鸽子”,只能成为海琳和儿子的两人游。碧华总是抱歉地说,将来有空了,全家一定去长途旅行,没想到这成了永远实现不了的愿望。

这样一个对事业、对生活、对家庭无比热爱的人突然离去,让海琳难以接受。即使在梦中,碧华也没有给海琳回答,只是微笑着看海琳,笑容温暖如往昔。在半梦半醒之间,海琳顿悟,“或许碧华是想和我说,不要悲伤,不要抱怨,好好生活下去,就像我仍然在你的身边……”

最后 一声谢谢

信访市民赶到法院说,邹副院长为我们想办法解决问题,一定要送送他……

在市高院立案庭审判长金鸣的办公室里,一把蓝色的普通折叠伞被她小心收藏起来,她至今懊恼不已:“要是我把伞还给邹院长,或许我们就不会散了。”

金鸣比邹碧华大10岁,虽然邹碧华是法院领导,却总是谦虚地叫她“金老师”。而在金鸣眼里,“与其说邹副院长是领导,不如说是一个阅历丰富的大哥,一个永远能给你指明方向的精神导师。”

一次,邹碧华在中央党校学习,金鸣去看望他。只见他房间里两张书桌都放满了书,还有写书法的东西,连厕所里也到处是书。两人从下午聊到傍晚天黑,出门前发现外面下起了大雨。邹碧华赶紧拿伞给金鸣,并送到门口,金鸣说:“我回头一定要把伞还你,要不我们就散了。”邹

那些瞬间 那些情怀 那些泪水

——追忆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邹碧华生前定格细节

碧华笑着说,“我们是好朋友、好同事,怎么会散呢?”没想到伞还没还成,他却走了。

金鸣在高院长期负责信访工作,时常陪同领导参加院长接待活动。邹碧华去世后,一家曾经被他接待过的普通市民,从香港度假回来后听说这一噩耗,联系上金鸣,一定要赶到法院来,“虽然邹院长不在了,我们也要来最后一次说声谢谢,送送这个心里有老百姓的好院长。”

原来,几年前,在虹口区的一套老房子里,一位80多岁的独居老人黄老太(化名)因为用电不当引起火灾,并不幸在火灾中去世。家里的子女为此将电力公司告上法院,但最终因为证据不足,一审法院没有支持他们的诉请;二审法院也做出了维持原判的裁定。

该案申诉到高院,邹碧华在院长接待日上接待了老太的儿子、儿媳等。“一家人来的时候怒气冲冲,向邹院长讲了一堆对法院,电力公司等的不满。”邹碧华认真倾听,不时用笔记下当事人反映的情况。直到耐心听完当事人全部“吐槽”完毕,邹碧华才真诚地对黄老太家人说,“我对你们的遭遇深表同情,谁没有父母?谁碰上这样的事情心里不难过?所以你们提任何要求我都能理解。”

几句话一说,金鸣发现,老太家人剑拔弩张的语调和表情马上缓和多了。“邹院长的接待风格是每案必纠,不是接待完就算了,每次都会让我把案件的卷宗等拿给他看,一直跟踪关心案件处理情况。”金鸣说,按照邹碧华的话说,“法律是僵硬的,但法官的人文情怀应该延伸到法律之外。老百姓打官司不容易,我们要帮帮他们。”

过了段时间,邹碧华碰到金鸣,再次问起此事,看到金鸣面露难色,邹碧华说,“我们一起去实地走一趟。”

那是一个酷暑天,在一幢已经发岌可危的老房子里,邹碧华带领法官等现场勘查。黄老太生前住在3层的阁楼里,着火后蜷缩在沙发上,大火将楼板烧穿,连人带沙发摔落到1楼身亡。“我们到楼上去看看。”邹碧华身材高大,楼梯狭窄,加上失火后房屋没有整修,很不安全。“大家劝邹院长在下面看看就行了,但邹院长笑笑说没事,第一个带头走上吱吱呀呀作响的楼梯。”

实地勘察了黄老太的房间、周围的布线,了解事发当天火灾经过后,邹碧华在附近弄弄的居委会找了个地方,再次接待了黄老太一家人。他既说明法理,又开拓思路,为他们没想问题的解决之道。“现在要你们提供证据已经不太可能,但这也表示你们没有道理,无法讨个公道。”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的情况,邹碧华发现事发时,因为弄堂窄小,消防车无法开进来;同时,离房屋最近的一个消防栓因为修地铁损坏,导致灭火时间延迟。在邹碧华的支持下,法官又走访了消防、地铁公司、电力公司、物业公司等部门单位,既说明该事件的来龙去脉,也请他们出于道义承担一定的社会责任,最终得到了他们的理解,共同给予黄老太家人一定的补偿,黄老太家人非常满意,特地给法院写来了感谢信。

邹碧华去世后,一家人再次赶到法院,“我们想最后对邹院长说声谢谢。”黄老太的孙女说,“那次邹伯伯除了为我们想办法解决奶奶的问题,还关心地问我的学习情况,指导我看一些人生励志的书籍,我至今也忘不了他亲切的笑容和鼓励。”

最后 一个背影

同事们想起一些细节,说到他的离去,法院工作人员甚至食堂阿姨都会落下泪来……

邹碧华任市高院副院长前,曾在长宁区法院工作过4年。他在担任长宁区法院院长期间,率先在全市搭建诉讼服务平台,挂牌成立了全市首家“诉调对接中心”;设立便民电话,方便群众诉讼,深受老百姓的欢迎。说到他的离去,至今许多法官、工作人员甚至收发室的工人、食堂阿姨都会落下泪来。长宁区法院年轻法官陈婷婷注意到邹碧华的一些小细节,比如他在食堂吃饭的时候,每次吃好饭端起盘子,都会拿纸巾把桌面打扫得干干净净,就怕给食堂阿姨添麻烦。每隔一段时间,他都会为年轻法官上青年成才职业生涯规划的讲座,希望年轻人把当法官真正当成一颗终身事业的天道追求。

邹碧华周围的人都知道,他加班加点是常态,“5+2”、“白加黑”,不分白天晚上,不分平时周末,精力非常旺盛,“我不累”,是他的口头禅。“给他开6年车,相当于别人的12年。”他的司机李师傅说,一次自己送好邹院长回到家中已经晚上10时半了,妻子却说,“今天你回来早了。”邹碧华下班前还有一个习惯,看到大楼里有灯光亮着,一定要上去慰问一下,让工作人员早点回家,早点休息。

长宁区法院执行局执行法官张青说到邹碧华,“在我脑海中印象最深的不是他在会场、办公室的情景,而是他的一个背影。”记得那是一个周六的下午,张青听到有人叫他的名字,回头一看,发现是邹碧华。和平时身着正装不同,那次他身着休闲茄克衫,背了个双肩包,充满活力。当时长宁区法院的新大楼尚未竣工,工地上还是一片狼藉,邹碧华已经调任市高院。他笑着说,“快了,不久就可以用上新办公室了。”看着他一脚深一脚浅地走进工地,那个画面仿佛就此定格,那也是张青最后一次见到邹碧华。

张青说,在长宁区法院的老大楼里,一堆法官挤在一个大办公室办公,很嘈杂,尤其是接待当事人很不方便。也正是在邹碧华力推下,新楼建成后,长宁区法院的一线法官有了一间虽然不大却独立的办公室。

最后 一次采访

为什么善待百姓、法官、律师和媒体,邹碧华说过,都是为了社会的公平正义……

记者初识邹碧华于2005年,在北京召开的世界法律大会上,这个大会被称为法律界的“奥林匹克”大会。当时他在市高院任庭长,有人介绍我们相识,并介绍他是北大法律博士。那是一个彬彬有礼,谈吐不凡,不愧是北大才子,是留给我的第一印象。

多年后,邹碧华任市高院副院长,有他参加的新闻发布会总是“新闻点”多多,常常现场发挥,从来不怕冷场。在一次食品安全新闻发布会上,针对老百姓关心的食品安全问题,他详细介绍了法院在打击该类犯罪的“两个从重”原则,强调以后有关危害食品安全的犯罪,要定罪从重,量刑从重。这在过去的司法实践中,往往是只谈不说的,更何况是在面向媒体的公开场合中详细阐述,这在司法公开方面可谓一个很大的突破。新闻发布会结束后,许多记者们仍围绕着他发问,他则知无不言。

虽然并不分管新闻宣传,他对宣传却始终很重视和内行,对于新民晚报更是非常支持。在一次上海法院司法公开平台的新闻发布会上,邹碧华曾在私下场合表示,像这样和老百姓关系密切的新闻,新民晚报是最好的平台,要多为记者采访报道提供便利,让更多的老百姓知道法院“阳光司法”的各项举措。

最后一次采访他,是在去年首起外国人在华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案开庭前夕。由于此案国际影响大、敏感度高,中政委专门提前一天召开碰头会,商讨新闻宣传等相关事宜。这也是上海法院首次通过网络微博庭审直播。敏感的案件,加上庭审网络直播,“覆水难收”,压力可见一斑,谁来承担责任?邹碧华主动站出来,“我来”。

在那次碰头会后,他接受了我的独家采访,开诚布公地阐明了此案的背景和意义。第二天开庭,本报当天便在头版头条率先报道了此案,邹碧华提纲挈领的分析让读者对案件的立意豁然开朗。

善待百姓、善待法官、善待律师、善待媒体……这看似是他儒雅谦和的性格使然,邹碧华逝世后,在采访了众多法官、律师、当事人等后,我得出了新的结论——他曾对法官说,“说要善待律师,因为律师让我们从另一个角度看待案件;善待媒体,因为媒体与法官一样,是为了社会的公平正义;要善待当事人,尽量创造条件让他们看看我们是怎么审案子的。”也正是基于这样的理念,在包括李旭利案、传销案等重大敏感案件中,在他的支持下,法院不但不避讳,还主动配合媒体司法公开。

邹碧华说过:“当我们把信仰看作生命一样重要的时候,我们就能为信仰去付出我们的时间,精力甚至生命。”他是这样说的,最终也倒在了最挚爱的司法工作岗位上。

记者当天傍晚时分得知这一噩耗,难以置信,第一时间采访了他的同事、律师、朋友等,本报立即启动联网联动,在媒体上率先刊登了他的悼念文章。不为任何理由,只是为他感动,为他叹息,更希望他在天堂中不再劳累……只是这次,他再也无法看到。 本报记者 宋宁华